毕业设计(论文)题目: <u>我国出口退税政策对出口贸易的影响</u> 分析

学院: 管理与经济学院

专 业: 国际经济与贸易

班 级: ____21410901____

姓 名: _____XXX_____

指导教师: ____XXX

北京理工大学

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

题目性质:	题目性质:			·			
毕业设计	(论文)	题目.	我国出口	1退税政	第对出[口密易的	影响

分析

学	院:	管理与经济学院
专	业:	国际经济与贸易
班	级:	21410901
姓 名: _		XXX
指导	教师.	XXX

题目类别: _____毕业论文_____

题目内容:

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我国已成为国际贸易大国。我国出口退税政策从 1985 年实施以来,已有近 30 年的历史,在这期间,国家对出口退税政策进行了多次调整和完善,我国的出口总额有了飞速的增长,国际国内经济形势也有了很大变化。本文拟以此为研究对象,采用实证分析方法,研究出口退税对于我国的出口贸易的影响。

本选题主要研究内容包括: 我国出口概况及出口退税政策简介,实证研究的方法与数据,主要结论与建议。

任务要求:

- 一、写作要求:根据上述内容,按既定进度进行文献调研、搜集资料、整理分析数据、提交提纲、写作论文。要求论文的论点明确,数据可靠,结构合理,脉络清楚,重点突出;论述和分析过程严谨、全面,论证充分;论文书写规范,恰当运用数据、图表说明问题;运用所学专业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理论联系实际,分析研究和解决问题;文笔流畅,表达准确,言简意赅;广泛阅读前人的研究文献,注意利用最新的资料,了解相关研究的新进展新动态。论文要有 20 篇以上参考文献,其中包括不少于 2 篇外文资料。引用文献要注意尊重知识产权,合法地引用他人的研究成果。论文写作中引用的观点、数据等必须注明来源或出处。文章完稿字数要求在 15000 字以上。
- 二、时间要求:根据学校的要求,要加强对论文工作过程的管理,通过符合程序要求的工作,保证论文的质量。请严格按照本系规定的时间节点,完成每一阶段的工作。有问题及时与指导老师沟通。
- 三、格式要求:论文格式要符合教务处规定的有关格式规范,正确使用文字、标点符号,图表、引文、参考文献的著录等要符合学术规范,保持论文的完整,认真校对,避免错别字等错误。

指导教师签字:	 _ 年_	月_	日
教学单位负责人签字:	 _ 年_	月_	日
责任教授签字:	年	月	日

毕业设计(论文)评语表(一)

指导教师对毕业设计(论文)的评语:			
	指导教师		
		年	月日
评阅人对毕业设计(论文)的评语:			
	评阅人		(签字)
	年	月	日

	毕业设	计(论文)评语表(二)	
	夕	答辩委员会 (小组) 成员	
姓名	职称	主要分工	签字
	讲师	组长	
	副教授	成员	
	副教授	成员	
	副教授	成员	
	讲师	秘书	
答辩中提出的	的主要问题及回答	的简要情况:	
		答辩委员会(小组)代表	(签字)
			年 月 日
			•

答辩委员会(小组)的评语:						
	答辩委员	员会(小	、组)代表_		(签 月	
答辩委员会(小组)给定的成约	责 :					
	答辩委员	员会(小	› 组)主任_		(签	字)
				年	月	日
毕业设计(论文)开始日期	年	月	日			
截止日期	年	月	日			
毕业设计(论文)答辩日期	年	月	日			

摘要

自入世以来,我国进出口规模不断扩大,对外贸易结构也在逐渐优化,进出口贸易总额从 2001 年 5096.5 亿美元增至 2012 年的 38667.6 亿美元,年均增长 21.13%。在这个过程中,我国也在不断优化退税流程,完善出口退税机制和出口退税政策,退税额呈逐年增长趋势。出口退税政策,对增强出口产品的国际竞争力、扩大出口、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已成为当前调节出口和产业结构的重要经济杠杆。

本文主要研究出口退税政策对我国出口贸易的影响,以理论为基础,采用最新的相关数据进行实证分析,以期提出具有实践意义的出口退税政策意见。本文内容主要分为五个部分:第一部分介绍本文的选题背景和意义、国内外相关研究的现状综述;第二部分是出口退税概述,介绍了出口退税的必要性和我国出口退税政策的变化和现状;第三部分是出口退税对我国出口贸易影响的机理分析,包括出口退税影响出口贸易的经济学分析和出口退税对出口贸易结构和贸易方式的影响;第四部分为出口退税对我国出口贸易影响的实证分析,选取 1985 年至 2012 年的统计数据,分析出口退税额、综合退税率和退税负担机制对我国出口贸易额的影响;第五部分指出了目前我国出口退税政策存在的不足与问题,以及对我国现行出口退税政策提出的建议。

本文的结论是,出口退税政策对促进我国出口贸易增长、产业结构调整和贸易方式的优化都有显著影响,主要通过出口退税额、综合退税率和退税负担机制三个方面来产生影响。但我国出口退税政策还存在许多问题和不足之处,还需要在以后的实践工作中进一步调整和完善。

关键词: 出口贸易政策 出口贸易影响 政策建议

ABSTRACT

In recent decades, China's exportation structure is gradually optimized and the scale of the foreign trade is continuously expanding. The value of import and export of China was \$620.77 billion in 2002 and it rose to \$3866.76 billion in 2012, enjoying the average annual growth of 18.1%. During that period, China is constantly improving the policy and the mechanism of export rebates and optimizing the export rebates procedures so that the tax credit displays a rapid increase. The policy of export rebates played an important role in the improvement of the international competitiveness of export products, in the expanding of export and in the promotion of the continuous rapid healthy development of national economy and it has become the significant economic leverage to adjust export and the industrial structure so far.

This paper mainly studies the effect of the policy of export rebates on China's export. Based on the theory, it uses the latest data to carry out the empirical analysis and then put up forward some advice on the policy of export rebates having significance in practice. This text is consisted of 5 parts. The first part introduces the background and significance of selected topic of this paper and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domestic and foreign related studies. The second part is the overview of the export rebate, including the necessity of export rebates and the changes and current situation of China's policies. The third part is the theoretical analysis of the effect of export rebates on the export, including the economic analysis and the effect of export rebates on the export structure and mode. The forth part is the empirical analysis of the effect of export rebates on the export.On the basis of the statistic data during 1985 and 2012, it analyses the influence of the volume of export rebates, comprehensive export rebates rate and tax burden mechanism of rebates on China's export volume. The last part points out the drawbacks and problems of China's current policy of export rebates and comes up some suggestions.

In conclusion, the policy of export rebates has significant influence on the

export increasing, industrial structure adjustment and the trade mode optimization by the the volume of export rebates, comprehensive export rebates rate and tax burden mechanism of rebates. However, there are still many problems of China's policy of export rebates so that it needs further adjustment and perfection in the future practical work.

Keywords: The Policy of Export Rebates; The Influence on Export; Policy Suggestions

目录

第]	1章	引		3
1	.1	选题	题背景和意义	3
1	.2	国内	7外研究综述	3
	1.2	.1	国外研究综述	3
	1.2	.2	国内研究综述	4
1	.3	本文	て内容和结构	5
第2	2 章	出	· 	7
2	.1	出口	〕退税的概念和模式	7
2	.2	实行	5 出口退税的必要性	8
2	.3	我国	国出口退税政策演变及现状	9
	2.3	.1	税率的变化及现状	9
	2.3	.2	税负负担比例的变化及现状1	.1
第:	3章	我	战国出口退税政策对出口贸易影响的机理分析1	3
3	.1	出口	1退税对出口贸易额影响的经济学分析1	3
	3.1	.1	局部均衡分析1	3
	3.1	.2	一般均衡分析1	4
3	.2		口退税对我国出口产品结构的影响分析1	
	3.2	.1	对初级产品、工业制成品出口状况的影响1	5
	3.2	.2	对劳动、资本、技术密集型产品出口状况的影响1	6
3	.3	出口	口退税对我国出口贸易方式的影响分析1	8
第4	1章	我	试国出口退税政策对出口贸易额影响的实证分析1	9
4	.1	模型	일建立1	9
	4.1	.1	变量选取1	9
	4.1	.2	样本选择	0
	4.1		模型建立2	
4	.2	单位	江根检验2	:1
	.3		<u> </u>	
			É修正模型2	
4	.5	结论		5

第5章	₹	战国出口退税存在的问题和政策完善	27
5.1	我	国出口退税存在的问题	27
5.1.	.1	退税税率变动频繁	27
5.1.	.2	综合退税率仍有待提高	28
5.1.	.3	退税负担机制不完善	28
5.2	对	于我国出口退税的政策建议	29
5.2	.1	提高出口退税立法层级	29
5.2	.2	提高综合退税率	29
5.2	.3	改善出口退税分担机制	30
第6章	丝	吉论	31
致谢	•••••		32
参考文献	猷		33

第1章 引言

1.1 选题背景和意义

自中国加入 WTO 以来,除 2008 年金融危机导致次年出口减少以外,我国出口贸易额连年大幅度增长。贸易增长的背后是国家大力实行出口退税鼓励出口的举措。但理论界关于出口退税政策的争议一直存在,有些学者认为出口退税引起贸易摩擦、反倾销等问题,应予以取消; 有些学者认为出口退税应结合国情与经济目标适度退税; 还有些学者认为应加大退税,实现彻底退税。

理论界的争议不仅来源于理论上的困惑,也来源于现实工作中出现的很多问题,如退税负担使中央或地方财政不堪重负,出口偷税骗税活动猖獗等,这些问题都制约着我国出口退税政策作用的发挥。因此,如何运用好出口退税这一财政杠杆,使其符合我国具体国情需要,又保证出口贸易的健康持续增长,将是本文研究的重点问题。

1.2 国内外研究综述

1.2.1 国外研究综述

出口退税的思想源远流长,有关理论最早可追溯到 15 世纪中期西欧的重商主义时代。在资本原始积累时期,重商主义者们就提出,国家应设置奖金或其他鼓励措施以促进本国商品输出到国外,换回黄金。

其中重农主义的先驱者布阿吉尔贝尔是最早提出对进口商品征税、对出口商品免税的人。他认为法国的进口税应维持原样,而出口税则应全部取消[1]。

英国古典学派的威廉·配第也赞成对出口商品免税,而且他已经意识到重复征税和流转税最终是由消费者承担的问题^[2]。

经济学之父亚当•斯密进一步发挥了出口退税思想,认为退税是对出口最合理的奖励,且有利于开展自由贸易^[3]。

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代表大卫•李嘉图则反对出口征税,并从税收来源和 转嫁的角度认识退税^[4]。 马斯格雷夫认为,在使用多重环节征税的情况下,要确定适当的出口退税率并不容易,而且要决定哪一税种应该享有退税资格也很困难^[5]。

Chao、Chou 和 Yu 用一般均衡的方法建立了一个理论模型,得出出口退税政策可以促进出口和扩大上下游产业但会导致失业率上升、税收收入下降和消费者剩余减少的结论。他们还用了部分分析得出一个用于经济研究的出口需求的等式,这个公式使用了中国 1985 年-1998 年的统计数据和误差修正模型来验证长期出口需求和出口退税、真实外国收入和相对价格指数的相关关系^[6]。

Chien-HsunChen、 Chao-ChengMai、 Hui-ChuanYu 等通过建立古诺双寡头模型用中国的统计数据来探讨出口退税的理论效应,并在无参数测试中用斯皮尔曼等级相关系数检验出口退税政策对于出口的影响,最终得出结论:中国的出口退税和出口贸易额、最终国内消费和外汇储备呈显著的正相关关系^[7]。

大多数学者对于出口退税会对出口产生促进作用持肯定态度,但也有另一种声音存在,如 Elena Lanchovichina 分析中国近期数据后提出,如果无法正确衡量出口退税的合理程度,就会导致中国出口的实际情况被夸大,贸易量夸大程度可能达到 40%至 90%,所以必须用更理性的态度看待出口退税对出口贸易的作用^[8]。

1.2.2 国内研究综述

国内理论界对于我国出口退税制度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出口退税率的确定和出口退税对我国出口贸易的影响两方面。

(1) 出口退税率的确定

本着"征多少退多少,彻底退税"的原则,邓子基^[9]、邓力平^[10]等学者认为设置出口退税率应采取"中性与非中性结合"的方法,使退税既能符合出口商品的税负负担,又能体现国家的政策意图。而杨之刚^[11]则认为应该完全按照中性原则去实现出口商品零税率,马玉瑛^[12]也认为应该坚持出口退税的零税率原则。总的来说,国内大部分学者都支持出口退税率应该遵循"征多少,退多少,彻底退税"的原则^[13]。

(2) 出口退税效应的研究

Liu 和 Weng 利用了一个部分均衡的模型来分析出口退税的影响,发现出口退税可以扩大国内产出,促进出口以及提高国外供应商给中间产品定价的能力。但他们的研究没有考虑国内企业和国外供应商在最终商品市场的相互依赖性^[14]。

隆国强通过简单回归分析测算,得到出口退税率每提高 1%将使出口总额提高 1.09%、国内生产总值将上升 0.5586%的结论^[15]。

李万甫和马衍伟指明了出口退税政策时效性和可操作性更强,出口退税率的调整能够产生国民经济增长乘数效应、扩大海外净需求出口效应和平衡预算收支的财政效应等^[16]。

俨选晨、夏鸣和王进猛分析了 1994 年以来的相关数据,得出出口退税是对出口贸易的有力支持的结论^[17]。

张友仁则以不完全竞争为基础,运用库诺双头模型分析出口退税政策对出口贸易的影响,分析得出出口退税同时具有出口促进效应和利润转移效应 [18]。

下咏梅和梁静溪从静态和动态两方面分析了出口退税的经济效应,最后说明应根据福利最大化原则,针对不同产业的特点实施有差别的退税政策,使我国出口退税政策的总效应达到最大^[19]。

邱启东在进行出口退税对我国出口及经济增长的实证分析时,还考虑了出口贸易方式的优化、出口商品结构的改善以及汇率等影响因素,说明了出口退税只是影响出口贸易增长的因素之一,且出口退税率的变动调整在一定程度上可以优化出口贸易方式和出口商品结构^[20]。

1.3 本文内容和结构

本文主要分为五个部分:

第一部分为绪论,介绍本文的选题背景和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综述和本文内容和结构。第二部分是出口退税的概述,介绍了出口退税的概念和模式、出口退税方的必要性和我国出口退税税率和税负负担的变化。第三部分是出口退税对我国出口贸易影响的机理分析。第四部分为出口退税政策影响我国出口贸易的实证分析,选取 1985 年至 2012 年的数据,分析出口退税额、综合退税率和退税负担机制对我国出口贸易的影响。第五部分指出了目

前我国出口退税政策存在的问题及提出相应的政策建议。

本文研究思路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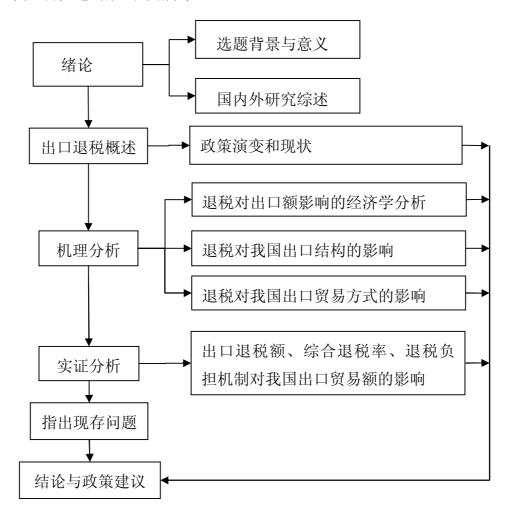


图 1-1 本文研究框架

第2章 出口退税概述

2.1 出口退税的概念和模式

出口退税是指一国或地区财税主管部门对外贸出口企业的出口货物给以退还或免征该货物在生产或流通环节已经缴纳的间接税税额的一项税收政策,是政府部门通过让渡部分或全部出口产品的增值税来扩展出口企业利润空间的手段。我国的税法规定,增值税是对我国境内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货物的单位和个人,就其取得的货物或应税劳务的销售额,以及进口货物的金额计算税款,并实行税款抵扣制的一种流转税^[21]。出口退税的计算公式如下:应退税额=出口货物的购进金额 X 退税率^[22]。或应退税额=出口货物的进项税额-出口货物的购进金额 X (增值税税率-适用的退税率)。

出口退税的退税方式主要有以下几种形式:

(1)"免、征、退"——针对生产企业

"免"税,是指对生产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免征本企业生产销售环节增值税;"抵"税,是指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所耗用的原材料、零部件、燃料、动力等所含应予退还的进项税额,抵顶内销货物的应纳税额;"退"税,是指生产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在当月内应抵顶的进项税额大于应纳税额时,对未抵顶完的部分予以退税。这种退税方法灵活,速度快,但退税手续复杂,费时较多。

(2)"先征后退"——针对外贸企业

所谓的先征后退即是对出口货物在流通环节产生的增值税,先按相关规定征收,在货物出口时企业可以凭有关海关凭证向税务部门申请退还企业已经缴纳的增值税。这种方法易控制,但出口企业资金的占用时间较长。

(3) 兔税收购

免税收购即外贸企业从生产企业购进要出口的货物时,生产企业只向外 贸企业收取货物不含税价格,并向外贸企业开具税率为零的专用增值税发 票;税务部门从外贸企业将这张零税率的发票录入系统发送海关,外贸以此 票报送给海关。这种方法看起来完全实现了出口退税的中性原则,但其只是 免去了生产企业本环节的应纳增值税,以前外购的生产资料己纳税并没退还,实际上出口退税不彻底。

2.2 实行出口退税的必要性

出口退税是我国对外贸易的基本制度之一,在对外贸易制度和监管中处于重要地位。出口退税的实行是基于间接税的消费地原则和国民待遇原则,是一项被普遍接受的国际惯例。

其一,国内间接税有两个征收原则,分别是产地原则和消费地原则。产地原则指一国政府有权对产自本国的商品课税,无论这些商品是出口到外国去消费还是在国内消费;消费地原则指一国政府有权对国内所有商品征税,无论这些商品是产自本国还是从外国进口。出口退税退还的是间接税,其具有转嫁的性质,即虽由生产和流通企业缴税,但税负真正的承担者是消费者。而出口商品的消费者在国外,如果按产地原则对本国商品征税,税款就会加到出口价格中,由外国消费者承担,这是不公平的。因为税款要用于政府支出,外国消费者没有因为这些支出而受益,所以将出口国的税收转嫁给外国消费者不合理。因此,要退还对出口商品已征收的间接税。

其二,在 WTO 协议中规定了国民待遇原则,强调平等竞争和税负公平,所以各国一般都对进口商品征收间接税,使进口商品和国内同种商品承担同样的税负。在这种情况下,如果一国不对出口商品退税或者退税不彻底,就会导致重复征税,增加了出口商品的成本,削弱其市场竞争力。因此,出口退税是公平税负、消除对出口商品税收歧视的要求,也符合市场经济平等竞争的条件。

其三,实行出口退税也是世界经济发展、国际经济协调的结果。出口退税可以使本国产品以不含税价在国际市场上开展公平竞争,增强了本国产品的国际竞争力,提高了比较利益的透明度,体现了互利的要求。

最后,出口退税与汇率政策、出口信贷、出口补贴等促进国际贸易发展的政策相比,更易于实行,效果更显著。如果通过汇率贬值促进出口,对经济的影响太大,甚至会产生一些副作用。出口信贷对出口的促进作用只能起到间接作用,效果并不明显。财政补贴利于出口,但却容易引起贸易伙伴的反对和反倾销。因此,出口退税作为间接的财政支出,既符合国际惯例,又

能直接影响出口而不带来过多副作用。

2.3 我国出口退税政策演变及现状

2.3.1 税率的变化及现状

在改革开放以前,由于国家对进出口贸易实行指令性计划,出口退税制度也带有明显的计划经济和财政补贴的特征。

1985 年 3 月 22 日,国务院批转财政部《关于对进出口产品征、退产品税或增值税的规定》,是我国进出口税收制度的第一个带有基本法性质的文件,标志着我国符合国际惯例的、较为规范的出口退税制度的初步建立。出口退税制度的建立,实现了与国际惯例的接轨,对我国出口企业增强国际竞争力,扩大出口贸易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1987 年 12 月,财政部下达《关于出口产品退税若干问题的规定》;1989年 9 月,国家税务局、对外经济贸易部、海关总署联合颁发《出口产品退税审批管理办法》;1991年 1 月,国家税务局、经贸部、海关总署、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下发《关于加强出口产品退税管理的联合通知》;此后,国家税务局先后又作了若干具体补充规定,对出口产品的退税范围、退税计算依据、退税税率、退税库别、退税管理、退税检查及违章处罚等都作了明确规定^[23]。至此,我国具有中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特色的出口货物退税管理机制初步形成。这一阶段出口退税制度的特征是退税税种多,退税率及其计算、退税办法都比较繁复。

1994 年新税制实施,要求强化退税管理,简化退税手续,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科学的、稳定的出口退税制度。于是,1994 年 2 月国家税务总局颁发了更系统化、规范化的《出口货物退税(免)税管理办法》;1996 年,国家税务总局又进一步下发了《关于出口货物退(免)税实行出口退税计算机管理的通知》;2001 年国家税务总局配合国家金关工程,推行了中国电子口岸系统出口退税电子系统,实现了同海关对报关出口货物电子信息的数据共享^[24]。在这十年中,我国出口退税制度的设计思想和政策目标逐步走向成熟,地位和功能日益突出,对出口退税的范围、退税税率、出口退税电子化管理、计税依据、计算办法、常规管理及清算检查等问题都有了完整、具体、明确的规定。

出口退税在推动我国外贸增长的同时,也积累了一些突出的矛盾和问题,其中,2003年底问题最大。由于 90年代后期,出口退税规模逐渐扩大,国家财政承受着巨大的退税压力,出口欠退税越来越多,到 2003年底累计出口欠退税达到 2770亿元,给国家财政正常运行和外贸发展带来巨大隐患。在此背景下,国家进行了出口退税制度改革,调整出口退税管理制度,并建立了中央和地方共同负担出口退税的新机制。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严重影响我国外贸出口^[25]。为应对金融危机,稳定出口,帮助外贸企业渡过难关,国家从 2008 年 8 月以来八次上调出口退税率。调整频率之高、覆盖范围之广均为历年罕见,部分商品的出口退税率已经达到"征多少退多少"的程度。在应对国际金融危机期间,上调出口退税率的产品出口和总体出口相比跌幅更小,政策效果明显,帮助很多出口企业渡过了难关。表 2-1 整理了 2004 年出口退税改革以来的退税率变化情况。

表 2-1 2004-2007 年出口退税率调整

调整时间	调整内容	调整原因
2004.1.1	将出口退税率调整为五档,分别是 5%、 8%、11%、13%和 17%	外贸出口连续三年的大幅 度、超计划增长导致了财 政拖欠退税款的问题
2005 年	分期分批调整,1.调低和取消了部分"高耗能、高污染、资源性"产品的出口退税率;2.适当降低了纺织品等容易引起贸易摩擦的出口退税率;3.提高 IT 产品、生物医药产品和重大技术装备的出口退税率	减少高污染产品出口;应对贸易摩擦
2007.7.1	涉及 2831 项商品, 10 大类产品取消退税, 15 类产品退税率从 13%降为 5-11%。出口退税率变成 5%、9%、11%、13% 和 17% 五档	缩小我国国际收支顺差, 缓解人民币升值压力
2008.8.1	部分纺织品、服装的出口退税率由 11% 提 高到 13%; 部分竹制品的出口退税率提高到 11%	
2008.11.1	涉及 3486 项商品,主要提高纺织品、服装、玩具等劳动密集型商品出口退税率;提高抗艾滋病药物等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商品的出口退税率。退税率分为 5%、9%、11%、13%、14% 和 17% 六档	应对美国金融危机对我国 对外贸易的不利影响,使 我国经济尽快从此次全球 性金融危机中恢复过来
2008.12.1	提高部分橡胶制品、林产品、箱包、家具、 化工产品、机电产品等各类商品的退税率	
2009.1.1	提高部分技术含量和附加值高的机电产品出口退税率	
2009.2.1	提高纺织品、服装的退税率到 15%	

2009.4.1	提高部分机电产品、化工产品、纺织品、服 装等产品退税率	
2010.6.22	取消部分钢材、有色金属加工材料、酒精、橡胶制品等产品退税率	减少高污染产品的出口, 利于我国经济的可持续发 展

资料来源:根据历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出口退税调整通知整理

2.3.2 税负负担比例的变化及现状

出口退税的负担比例也发生了多次变动。1985 年《对进出口产品征、退产品税或增值税的规定》规定中央与地方各自负担自己隶属的外贸出口企业的出口退税。1988 年,中央政府开始独自承担对出口货物应退的增值税、产品税和营业税款。随后,由于中央政府难以承担如此重负,于是决定由中央政府与地方按 90%和 10%的比例分担出口退税的负担,在 1992 年这一比例改为 80%和 20%。

随着出口规模的扩大,出口退税负担已经超出了中央财政的承受能力。 2003年末,政府累计欠退税已超 2000亿元。从 2004年起,建立了中央地方 共担出口退税的新机制。以 2003年出口退税实退指标为基数,超基数部分的 应退税额由中央和地方按 75: 25 的比例负担。2005年1月1日起,国务院 批准核定的各地出口退税基数不变,超基数部分中央与地方按照 92.5: 7.5 的 比例共同负担。

这次改革为我国对外贸易持续、平稳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改革 后能够及时退还退税资金,提高了退税效率,出口退税制度也逐渐走向成 熟。

时间	出口退税负担情况	问题
1005 1007	中央外贸企业退税由中央负担,地方	
1985-1987	外贸企业退税由地方负担	
1988-1990	所有出口退税都由中央负担	
1001	中央外贸企业退税由中央负担,地方	
1991	退税中央负担 90%,地方负担 10%	
1002 1002	中央外贸企业退税由中央负担,地方	
1992-1993	退税中央负担 80%,地方负担 20%	
1994 年 1 月	中央负担 100%退税。 但是增值税收	中央负担较重,出现了严
	入改为中央和地方按照 75%、25%的	
起	比例分成。	重的欠退税问题。
2004 年 1 月	以 2003 年的退税额为基数,中央负担	地方政府将退税负担向下
起	基数以内及超基数 75% 的退税;地	级层层分解,出现地方欠

表 2-2 1985 年至今我国出口退税负担情况变化

	方负担超基数退税的 25%	退税的情况,也影响了地 方鼓励出口的积极性。
2005 年至今	超基数部分中央与地方按照 92.5: 7.5 的比例共同负担	

资料来源:根据历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出口退税调整通知整理

第3章 我国出口退税政策对出口贸易影响的机理分析

出口退税是一种中性与非中性结合的财政政策,可以成为宏观经济的杠杆。出口退税政策的颁发,通常是通过退税税种、出口退税率、具体退税环节和退税管理办法来调整出口退税,进而影响出口商品国际竞争力、出口商品结构和国内产业结构等。在整个作用机制中,退税率是关键点,正是退税率的杠杆作用,出口退税才能达到政策目标^[26]。

3.1 出口退税对出口贸易额影响的经济学分析

3.1.1 局部均衡分析

出口退税用公式可表示为: T=Rt/(1+Rv)B。其中T表示出口退税额,Rt 为退税率,Rv 为增值税率,B 为出口商品完税价格^[27]。可见,提高退税率,企业可以得到更多的退税额,出口产品的成本更低,利润则越大,对出口贸易的促进作用也越大;但加大退税额,也增加了国家的财政负担。反之亦然。而要降低出口退税率则必需达到贸易大国的水平,才不会引起出口的大幅波动。我国在近 30 年,进出口贸易总额激增,已经是世界贸易第二大国,这也意味着我国已经从贸易小国转变为贸易大国,能以本国产品产量的变化来影响国际价格。

出口退税政策局部均衡的经济福利分析,假设:①出口退税对其他产品的供求没有影响;②忽略实施出口退税后本国的 GDP 变化和进口税收收入的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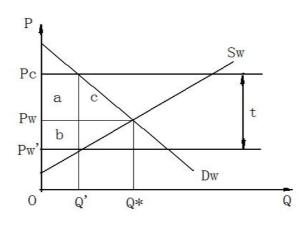


图 3-1 出口退税局部均衡分析

如图 3-1 所示, Sw、Dw 分别为世界市场出口供给和进口需求曲线, 其中, 出口供给弹性大于进口需求弹性。在开放市场的前提下, 世界市场 A 产品价格为 Pw, 供给量为 Q*。此时, 我国提高出口商品退税率, 相当于为每单位的出口商品提供了金额为 t 的出口补贴。如果我国 A 商品在国际市场上是主要供给商,则国际市场价格将下降由原来的 Pw 变为 Pw'; 因为退税,我国出口供给量增加,国内商品供给量减少,导致国内价格上升至 Pc。因此,我国提高出口退税率产生的经济效应为: 我国政府损失出口税收(Pc-Pw')*t,即(a+b); 我国出口商得到(a+c),如图 b>c,因此我国总体福利损失(b-c)。

从上述分析可知,提高出口退税率,将使我国政府减少财政收入,相当 于增加了财政支出,可以刺激出口企业的产出,增加出口贸易额,促进我国 出口贸易。

3.1.2 一般均衡分析

出口退税鼓励了出口,因此扩大了出口厂商的生产规模和产业规模,通 过规模经济和外部经济效应,边际成本趋于下降,更具有生产效率,国内外 的产品价格趋于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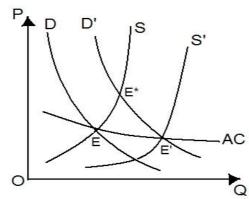


图 3-2 出口退税一般均衡分析

在图 3-2 中为一国的产业外部经济, E 为最初的均衡状态, 短期的需求 曲线 D 和供给曲线 S 相交, 供给曲线是单一厂商对市场反应的总和,每一个厂商都在其产业的生产水平上进行生产, 并根据自己向上倾斜的供给曲线对市场变化做出反应。如果需求发生改变, 其下降的平均成本曲线 (AC) 就会发挥作用。假设因为出口退税,产品价格降低,产品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加,市场需求增加。厂商将以扩大产量来对增加的需求做出反应。如果

每个厂商单独行动,则短期的供给曲线不会发生移动,使得需求曲线 D 右移至 D',在 E*点达到均衡。即,扩大的需求将提高产量以及价格。但是,长期来看,新的出口机会提高了整个产业的产量,规模经济、外部经济降低了产业成本,出口商供应增加,即供给曲线右移,由 S 移至 S',达到新的均衡点 E',此时供给量增加,价格下降。

因此,出口退税使出口价格下降,出口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增加,促进了出口贸易额的增长。

3.2 出口退税对我国出口产品结构的影响分析

出口产品结构指各种出口商品在一国或地区的贸易额中所占的比重。而 出口产品结构的优化要实现"三个转变",即从出口初级产品为主向出口工业 制成品为主转变;工业制成品中,又要实现出口以初加工商品为主向出口以 深加工为主的转变;在此基础上,要促使出口产品结构进一步升级,就要实 现从出口劳动密集型产品为主向出口技术、资本密集型产品为主的转变。那 出口退税政策是如何影响我国出口产品结构的优化的呢?

3.2.1 对初级产品、工业制成品出口状况的影响

在 1980-1985 年,我国初级产品出口比重都大于 40%,并有比重上升的趋势。1985年,国务院转批财政部《对进出口产品征、退产品税或增值税的规定》,全面实行出口退税,我国出口产品的结构比重有了大的转变^[28]。

1985年我国初级产品出口 138.28 亿美元,工业制成品出口 135.22 亿美元,初级产品出口比重超过 50%。从图 3-3 可看出,从 1985年开始,我国初级产品出口比重逐年降低,在 1993年、2001年出口比重分别跌破 20%和10%。到 2011年,初级产品出口 1005.45 亿美元,初级产品出口比重已跌至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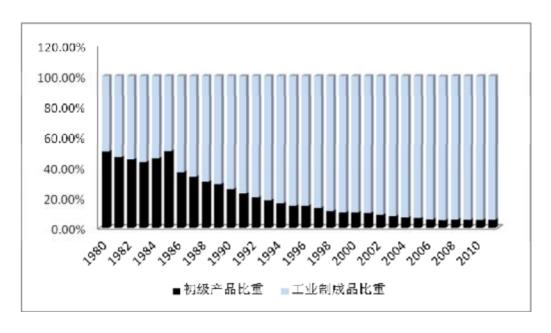


图 3-3 我国 1985-2012 年初级产品和工业制成品出口比重

数据来源: 2012 中国统计年鉴

我国出口产品结构的这种转变能够顺利实现,与我国退税政策的灵活运用和出口退税率"有保有压"的原则是密不可分的。

比如我国在 1999 年 1 月先后将电器以及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运输工具、仪器与仪表的出口退税率提高到 17%,而以农产品为原料的很多初级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仅为 9%,使当年工业制成品出口比重再增加 0.92 个百分点。

又比如 2004 年我国取消了稀土、鳗鱼苗、原油、成品油的出口退税,使次年初级产品出口比重减少 0.4 个百分点;

2006 年 9 月取消除盐、水泥之外的所有非金属类矿产品、天然气和煤炭的出口退税,同时将生物医药产品、部分 IT 产品和重大技术装备的退税率从13%提高到 17%。2006 年工业制成品的出口比重又增加 0.97%达到 94.53%。

3.2.2 对劳动、资本、技术密集型产品出口状况的影响

在研究出口退税对于生产要素密集度不同的产品的影响时,本文针对这些年我国几类主要的出口商品,分析出口退税政策对我国劳动密集型(以纺织品服装为例)、资本密集型(以机电产品为例)和技术密集型(以高新技术产品为例)三大产业的影响。

(1) 劳动密集型产业——以纺织品服装为例

多年以来,我国纺织品服装在国际上都具有较强竞争力,虽然曾引起一 些贸易摩擦,但仍是我国对外贸易顺差的主要贡献产品。

从历年来的出口退税调整通知可以得出:第一,自 1995 年以来,我国纺织品服装的出口额一直在上升,而占出口总额的比重却一直在下降。第二,纺织品行业的出口退税率调整很频繁, 1995 年至 1996 年从 13%调低到6%,1998 年至 2001 年通过多次调整从 6%上调至 17%,2004 年至 2007 年再下调至 11%,2008 年至 2009 年又上调至 16%,经历了"两下两上"的大变动。

这说明出口退税能够有效的鼓励和刺激纺织品服装的出口,同时通过调整其占总出口的比重来达到优化出口产品结构的目的。

(2) 资本密集型产业——以机电产品为例

从 1995 年至今,机电产品的出口额一直保持增长。在 2000 年以前,我国各年机电产品出口均为逆差,在 1995 年净出口还只是-154.80 亿美元;在 2000 年才第一次实现净出口,此后顺差逐年扩大; 2012 年我国机电产品出口11794.2 亿美元,进口 7823.78 亿美元 ,实现顺差 3970.42 亿美元。另一方面,机电产品的出口占比也在持续增加,1995 年仅占 29.5%,2012 年已升至57.6%。

这与我国对于机电产品的有针对性的退税调整关系密切,为了促使出口产品结构的逐步优化和升级,政府灵活运用了"有保有压"的退税原则,对于高附加值产品的退税调整多以上调为主,而针对技术含量不高的产品则下调退税率,这对于国内产业升级和环境的保护都是有利的。

(3) 技术密集型产业——以高新技术产品为例

在 2003 年以前,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并未得到足够的重视,因此在 1995-2003 将近 10 年的时间里,其出口额增长缓慢。2004 年 11 月开始,国家才陆续提高各种高新技术产品的退税额,有些产品退税率已提高至 17%。在 2004 年,我国高新技术产品第一次实现净出口,且顺差逐年扩大。2012 年高新技术产品出口 6012 亿美元,进口 5067.52 亿美元,净出口 944.48 亿美元。且其占总出口比重也在不断增加,从 1995 年不到 7%增加到 2012 年的近 30%。显然,出口退税政策对于我国高新技术产品的出口起到了巨大的鼓励作用。

出口贸易方式比重 12000.0 8000.0 6000.0 4000.0 2000.0 2000.0 700² 700²

3.3 出口退税对我国出口贸易方式的影响分析

图 3-4 1985-2012 年各种贸易方式出口额

数据来源: 2012 中国统计年鉴

我国目前主要的加工方式有加工贸易、一般贸易两种,其中加工贸易可分为来料加工和进料加工^[29]。

从图 3-4 可以看出,我国的贸易方式以一般贸易和进料加工贸易为主, 且二者的贸易额除 2008 年受金融危机影响外呈持续增长的趋势,而来料加工 贸易额远小于一般贸易额和进料加工贸易额,且历年的增减不明显。

从 1995 年 7 月 1 日起,我国对以进料加工方式进口原材料、零部件加工后再出口的生产企业退税采用的是"免、抵、退"税的方法计税,即进口原材料不征收进口关税、进口环节税,最终产品出口时也不享受出口退税,等同于零税率。而来料加工则不然。因此,国内出口企业更青睐进料加工。我国对不同贸易方式采取不同的退税政策也会导致一些问题,如国产原材料"出国一日游"的现象。

综合以上分析结果,我国出口退税政策促进出口增长的作用明显。出口退税额的增减会使出口贸易额同向波动。出口退税率的调整,引导着不同产业、不同产品的生产规模和出口规模,促进了出口产品结构的优化,也推动了国内产业升级。出口退税政策间接影响了出口商的贸易方式选择。

第4章 我国出口退税政策对出口贸易额影响的实证分析

由上文可知,出口退税政策不仅影响着我国出口贸易额的增长,对于优 化出口产品结构和改善出口贸易方式也发挥着重要作用。本章将进行实证分 析,但由于数据收集的问题,本章只针对出口退税政策对于出口贸易额的影 响进行研究。

4.1 模型建立

4.1.1 变量选取

我国出口贸易额受到多种因素影响,如国内生产总值、出口退税额、价格指数、国家财政支出、外商直接投资出口、人民币汇率变动、贸易伙伴的进口需求及国内政策变化等。其中,我国出口退税政策对于保持中国出口贸易稳定增长有着无可替代的作用。通过图 4-1 可以看出,我国历年出口贸易总额的变化趋势与出口退税额变化趋势相似,说明出口贸易额和出口退税额之间有相关关系,研究二者之间的关系是可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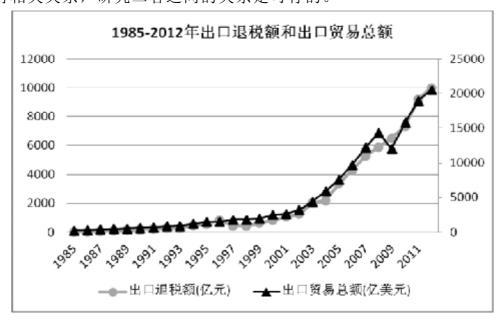


图 4-1 1985-2012 年我国出口退税额和出口贸易总额趋势图

数据来源: 2012 中国统计年鉴

国内已有众多学者前辈进行了我国出口退税政策对于出口贸易的影响研究,比如陈勇^[30]使用我国 1985 年到 2010 年的统计数据,对出口贸易额、出

口退税额、国内生产总值(GDP)、主要贸易伙伴进口需求、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和本国吸引外资额(FDI)进行了长期和短期的回归分析,得出以下结论: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并不直接影响我国外贸出口;人民币升值对我国外贸出口有抑制作用;外商投资对我国外贸增长作用巨大;主要贸易伙伴向我国进口需求的增加对我国出口有促进作用;我国出口退税对出口贸易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

本文借鉴陈勇的做法,采用了出口贸易额、外商直接投资、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变化、国内生产总值四项数据进行对出口贸易影响的研究,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引入我国历年综合退税率、退税负担机制、价格指数以及政府财政支出四项数据进行研究。其中,综合退税率和退税负担机制是政策调整的主要内容。

核心变量: 出口退税额、综合退税率、退税负担机制。

非核心变量:外商直接投资、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国内生产总值、价格指数、政府财政支出。

4.1.2 样本选择

我国从 1985 年开始才正式实行出口退税政策,因此本文截取了 1985 年至 2012 年的统计数据,如表 4-1 所示。

年份	出口贸 易总额 (亿美 元)	出口退 税额(亿 元)	综合 退税 率%	外商直 接投资 (亿美 元)	美元兑 人民币 汇率	国内生 产总值 (亿 元)	价格 指数	财政支 出 (亿元)
	Y	T	R	FDI	ER	GDP	P	О
1985	273.5	19.7	11.2	19.56	2.9366	9016.0	108.8	2004.25
1986	309.4	42.6	11.2	22.44	3.4528	10275.2	104.6	2204.91
1987	394.4	76.5	11.2	23.14	3.7221	12058.6	106.1	2262.18
1988	475.2	115	11.2	31.94	3.7221	15042.8	116.9	2491.21
1989	525.4	153.1	11.2	33.92	3.7651	16992.3	118.3	2823.78
1990	620.9	185.6	11.2	34.87	4.7832	18667.8	103.1	3083.59
1991	719.1	254.4	11.2	43.66	5.3233	21781.5	104.6	3386.62
1992	849.4	285	11.2	110.08	5.5146	26923.5	106.1	3742.2
1993	917.4	301	11.2	275.15	5.762	35333.9	118.6	4642.3
1994	1210.1	450.2	16.63	337.67	8.6187	48197.9	120.6	5792.62
1995	1487.8	548.7	14.75	375.21	8.351	60793.7	114.9	6823.72
1996	1510.5	827.7	8.29	417.26	8.3142	71176.6	104.5	7937.55
1997	1827.9	432.7	8.29	452.57	8.2898	78973.0	100.3	9233.56

表 4-1 实证分析样本数据汇总表

1998	1837.1	436.3	9.24	454.63	8.2791	84402.3	96.7	10798.18
1999	1949.3	627.1	13.4	403.19	8.2783	89677.1	97.3	13187.67
2000	2492	810	15	407.15	8.2784	99214.6	100.7	15886.5
2001	2661	1071.5	15	468.78	8.277	109655.2	99.0	18902.58
2002	3255.7	1259.4	15	527.43	8.277	120332.7	98.3	22053.15
2003	4382.3	2039	15	535.05	8.2774	135822.8	101.1	24649.95
2004	5933.3	2195.9	12	606.30	8.2768	159878.3	104.5	28486.89
2005	7619.5	3374.7	12	603.25	8.1917	184937.4	102.9	33930.28
2006	9689.8	4284.9	12	630.21	7.9718	216314.4	102.0	40422.73
2007	12204.6	5273.3	11	747.68	7.604	265810.3	103.5	49781.35
2008	14306.9	5865.9	11.5	923.95	6.9451	314045.4	106.4	62592.66
2009	12016.1	6485	13.5	900.33	6.832	340902.8	96.7	76299.93
2010	15777.5	7328	13.5	1057.35	6.7695	401512.8	104.3	89874.16
2011	18983.8	9205	12.9	1160.11	6.4614	472881.6	105.5	109247.8
2012	20489.3	10000	12.9	1117.16	6.3125	519322	100.2	125712

数据来源:出口退税额来自中国税务总局、商务部、海关总署;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来自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退税率 2007 年 6 月以前的来自苏州大学邱启东博士论文,2007 年 6 月以后的由税务局网站资料整理得出;其他数据来自《2012 年中国统计年鉴》,其中价格指数取商品零售价格指数和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的均值。

4.1.3 模型建立

为了消除数据中可能存在的异方差,对所有数据取对数处理,分别记为LNY、LNT、LNR、S、LNFDI、LNER、LNGDP、LNP 和 LNO,并以 LNY 为被解释变量,其他为解释变量,建立模型如下:

$$LNY = \beta_0 + \beta_1 LNT + \beta_2 LNR + \beta_3 S + \beta_4 LNFDI + \beta_5 LNER$$

$$+ \beta_6 LNGDP + \beta_7 LNP + \beta_8 LNO + RESID$$
(4-1)

其中,Y表示出口贸易额,T表示出口退税额,R表示综合退税率,S为虚拟变量表示退税负担机制(S=0表示退税全部由中央政府承担,S=1表示退税由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共同承担),FDI表示外商直接投资,ER表示美元兑人民币汇率,GDP表示国内生产总值,P表示价格指数,O表示国家财政支出,RESID是误差项。 β_0 、 β_1 、 β_2 、 β_3 、 β_4 、 β_5 、 β_6 、 β_7 、 β_8 分别为相应的系数。

4.2 单位根检验

由于非平稳的时间序列构造的回归模型容易导致伪回归,因此先对统计数据进行单位根检验。

变量	趋势项的 t 值	趋势 项*	ADF 值	P值	1% 临界值	5% 临界值	10% 临界值	结论 -临界值
LNY	1.973947	否	-0.18696	0.929	-3.69987	-2.97626	-2.62742	非平稳
LNT	3.33491	是	-3.81349	0.0314	-4.33933	-3.58753	-3.22923	10%平稳
LNR	1.386155	否	-4.10309	0.004	-3.71146	-2.98104	-2.62991	平稳
S	-1.359159	否	-2.08683	0.2511	-3.69987	-2.97626	-2.62742	非平稳
LNFDI	0.967101	否	-2.32375	0.1727	-3.72407	-2.98623	-2.6326	非平稳
LNER	-1.49408	否	-2.96315	0.0514	-3.69987	-2.97626	-2.62742	10%平稳
LNGDP	6.056964	是	-6.31927	0.0002	-4.4679	-3.64496	-3.26145	平稳
LNP	-1.369223	否	-2.39574	0.1522	-3.69987	-2.97626	-2.62742	非平稳
LNO	4.002155	是	-3.8623	0.029	-4.35607	-3.59503	-3.23346	5%平稳

表 4-2 对数据取对数后的单位根检验结果

注: *表示 ADF 检验是否带趋势项

如表 4-2 所示,发现 9 个时间序列中,只有四个可以拒绝原假设,不含单位根,是平稳序列,另外五个是非平稳序列。因此对数据进行差分,再检验单位根。

变量	趋势项的 t值	趋势 项*	ADF 值	P值	1% 临界值	5% 临界值	10% 临界值	结论 -临界值
DLNY	-0.07919	否	-5.09384	0.0004	-3.71146	-2.98104	-2.62991	平稳
DLNT	-0.815664	否	-4.80363	0.0007	-3.71146	-2.98104	-2.62991	平稳
DLNR	0.004757	否	-4.85935	0.0007	-3.72407	-2.98623	-2.6326	平稳
DS	-0.839755	否	-4.89898	0.0006	-3.71146	-2.98104	-2.62991	平稳
DLNFDI	-1.757257	否	-3.25983	0.0281	-3.72407	-2.98623	-2.6326	5%平稳
DLNER	-2.665081	否	-4.29718	0.0025	-3.71146	-2.98104	-2.62991	平稳
DLNGDP	-1.327751	否	-1.82787	0.358	-3.7696	-3.00486	-2.64224	非平稳
DLNP	-0.296962	否	-4.75293	0.0008	-3.71146	-2.98104	-2.62991	平稳
DLNO	0.923891	否	-3.48298	0.0173	-3.72407	-2.98623	-2.6326	5%平稳

表 4-3 对取对数数据差分后的单位根检验结果

注: *表示 ADF 检验是否带趋势项

如表 4-3 所示,所有数据除了 DLNGDP 以外都没有单位根,为平稳序列,说明 LNY、LNT、LNR、S、FDI、ER、P、O 七个数据均为一阶单整,可以进行协整检验。而 LNGDP 由于与上述七个数据并非同阶单整,不能一起进行协整检验分析,所以本文参考陈勇的做法,对 GDP 予以剔除。实际上我国一直呈现生产过剩、消费不足的情况,故我国 GDP 可能不是影响我国对外贸易增长的主要因素。

因此,模型调整为:

 $LNY = \beta_0 + \beta_1 LNT + \beta_2 LNR + \beta_3 S + \beta_4 LNFDI + \beta_5 LNER + \beta_6 LNP + \beta_7 LNO + RESID$

(4-

2)

4.3 协整检验

只有残差序列平稳的方程所含的数据才存在协整关系,即存在长期均衡,可以进行协整检验。现使用 EG 两步法对式(4-2)进行协整检验分析。首先,对剔除了 LNGDP 后的数据进行回归分析,得到如表 4-4 的结果。

表 4-4 出口退税对出口贸易的影响回归分析

Dependent Variable: LNY Method: Least Squares

Date: 05/23/13 Time: 16:14

Sample: 1985 2012 Included observations: 28

Variable	Coefficient	Std. Error	t-Statistic	Prob.
C	-10.20082	2.635643	-3.870333 2.678632	0.0010
LNT LNR	0.150783 -0.465222	0.056291 0.116757	-3.984551	$0.0144 \\ 0.0007$
S LNFDI	-0.127178 -0.241879	0.040594 0.078689	-3.132899 -3.073862	0.0052 0.0060
LNER	0.788360	0.223468	3.527838	0.0021
LNP LNO	1.900068 0.974406	0.474118 0.106109	4.007583 9.183072	0.0007 0.0000
R-squared	0.997428	Mean depen	dent var	7.766288
Adjusted R-squared	0.996527	S.D. dependent var		1.345779
S.E. of regression	0.079307	Akaike info criterion		-1.996024
Sum squared resid	0.125792	Schwarz criterion		-1.615394
Log likelihood	35.94434	Hannan-Quinn criter.		-1.879662
F-statistic	1107.825	Durbin-Wat	son stat	2.693830
Prob(F-statistic)	0.000000			

其次,对所得回归方程的残差(用 RESIDLN 表示)进行单位根检验。

表 4-5 残差的平稳性检验结果

Null Hypothesis: RESIDLN has a unit root

Exogenous: Constant, Linear Trend

Lag Length: 0 (Automatic based on SIC, MAXLAG=6)

		t-Statistic	Prob.*
Augmented Dickey-F	uller test statistic	-7.163969	0.0000
Test critical values:	1% level	-4.339330	
	5% level	-3.587527	
	10% level	-3.229230	

^{*}MacKinnon (1996) one-sided p-values.

单位根检验的结果如表 4-5 所示, P 值为 0.00, 拒绝原假设, 说明残差

序列不存在单位根,即残差序列为平稳序列。说明原回归方程存在协整关系,回归方程式(4-2)的设定是合理的,能够真实的反映因变量 LNY 和解释变量之间存在的均衡关系。

4.4 误差修正模型

但是,对数据进行差分并不一定能解决在分析非平稳时间序列时遇到的全部问题。存在协整关系的方程也需要通过误差修正模型(ECM)来修正误差,再进行回归分析。为了增强模型的准确度,将上述协整回归中的误差项RESID看做均衡误差,通过建立短期动态模型来弥补长期静态模型的不足。

将式(4-2)的残差序列再代入原方程,得到新的回归模型:

$$LNY = \beta_0 + \beta_1 LNT + \beta_2 LNR + \beta_3 S + \beta_4 LNFDI + \beta_5 LNER$$

$$+ \beta_6 LNP + \beta_7 LNO + \beta_8 RESIDLN(-1)$$
 (4-

3)

表 4-6 误差修正后的回归分析结果

Dependent Variable: LNY Method: Least Squares

Date: 05/23/13 Time: 16:22 Sample (adjusted): 1986 2012

Included observations: 27 after adjustments

Variable	Coefficient	Std. Error	t-Statistic	Prob.
C LNT LNR S LNFDI LNER LNP LNO RESIDLN(-1)	-9.431117 0.194883 -0.463555 -0.131824 -0.223223 0.737180 1.795758 0.911838 -0.394564	2.661703 0.069376 0.112975 0.040478 0.076377 0.217746 0.474369 0.116056 0.224991	-3.543264 2.809092 -4.103166 -3.256699 -2.922662 3.385508 3.785571 7.856866 -1.753688	0.0023 0.0116 0.0007 0.0044 0.0091 0.0033 0.0014 0.0000 0.0965
R-squared Adjusted R-squared S.E. of regression Sum squared resid Log likelihood F-statistic Prob(F-statistic)	0.997632 0.996579 0.076161 0.104409 36.68483 947.7559 0.000000	Mean dependence S.D. dependence Akaike information Schwarz er Hannan-Quantum Durbin-Wa	ndent var dent var o criterion iterion uinn criter.	7.846103 1.302132 -2.050728 -1.618782 -1.922288 2.068270

因此,

LNY=-9.431117+0.194883LNT-0.463555LNR-0.131824S-0.223223LNFDI

+0.737180LNER+1.795758LNP+0.911838LNO-0.394564RESIDLN(-1)

(4-

4)

 $R^2=0.997632$ Adjusted $R^2=0.996579$ F=947.7559 DW=2.068270

可决系数 R^2 =0.997632,调整后的 R^2 也达到了 0.996579,说明模型的拟合度达到 99%,拟合度很高。

F=947.7559 远远大于临界值 $F_{0.05}$ (8,27-8-1) =2.55,因此拒绝原假设,模型的总显著性通过了检验。

 $t_{0.05}$ (27-9) =1.73, 所有系数的 t 值的绝对值均大于 1.73, 说明所有系数的显著性也都通过了检验。

d =0.767<DW=2.06827<d ■=2.216 (在 5%的显著性水平下,解释变量个数为 8,样本容量 27),不能确定是否存在自相关,因此要再使用 LM 检验来确认是否存在自相关。

表 4-7 误差修正后的自相关检验结果 Breusch-Godfrey Serial Correlation LM Test:

	0.104726	D 1 F(2.16)	0.0026
F-statistic	0.124736	Prob. F(2,16)	0.8836
Obs*R-squared	0.414521	Prob. Chi-Square(2)	0.8128

如表 4-7,LM=0.8128 大于临界值 \times 2 $_{0.05}$ =0.414521,拒绝原假设,表明原方程不存在自相关。

综上所述,回归方程式(4-4)通过了各方面的检验,说明该方程显著且有意义,能够真实的反映被解释变量 LNY 和各解释变量之间的均衡关系。

4.5 结论

从式(4-4)可知,出口退税额每变动一个百分点,出口贸易额就将增加0.194883个百分点。中央和地方政府共同承担出口退税会对出口贸易产生幅度为0.131824的负向的边际贡献。而综合退税率、外商直接投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价格指数和政府财政支出每变动一个百分点,则会分别引起出口贸易额-0.463555、-0.223223、0.737180、1.795758和0.911838个百分点的变动。长期波动对短期波动的影响幅度为39.46%。所有影响均显著,其中价格指数、政府财政支出和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对出口贸易的影响最大,其次分别

是综合退税率、外商直接投资、出口退税额和退税负担机制。

根据以上回归分析结果可得出如下结论:

首先,我国出口退税额与出口贸易总额确实有显著的正相关关系,出口退税额每提高 1%,出口贸易额将增加 0.19%。

其次,综合退税率的提高,将对出口贸易额产生抑制作用,且此抑制作用比出口退税额的积极作用影响更大。我国在调整出口退税政策时往往区别不同产品来调整退税率,"有保有压"的原则使我国在提高某种产品退税率的同时也可能会降低其他产品的退税率。而本文实证分析采取的退税率是年度综合退税率,并不能直接反映每一种商品具体的退税率变化,因此如果出现A类商品的退税率提高幅度高于B类商品的退税率下调幅度时,A类商品因退税率提高而增加的出口额却低于B类商品因退税率下调而减少的出口额,那么就会导致综合退税率提高,而总出口额减少的现象。因此,综合退税率的提高会对出口贸易额产生抑制作用也是可能的。

第三,由表示退税负担机制的虚拟变量 S 的系数可知,与中央政府承担全部退税相比,中央和地方共同承担出口退税会对出口贸易产生消极影响。实际上,在实行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共同承担退税负担时,地方政府鼓励出口的积极性明显大大降低,有一种"宁愿少出口,也不愿多退税"的抵触。另一方面,地方政府将退税负担的任务"层层下放",分配给下级政府承担,下级政府财政实力较弱,容易产生出口欠退税等问题,进而会挫伤出口企业的出口积极性,从而影响出口贸易额。

因此,我国出口退税政策对于出口贸易的影响是显著的,可以通过对出口退税率和退税负担机制的调整来影响出口贸易。

第5章 我国出口退税存在的问题和政策完善

5.1 我国出口退税存在的问题

5.1.1 退税税率变动频繁

自 1994 年税制改革以来,我国出口退税政策已经经历了 12 次的大幅调整。

1995 年和 1996 年进行了第一次大幅出口退税政策调整,由原来的对出口产品实行零税率调整为 3%、6%和 9%三档。1998 年为促进出口进行了第二次调整,提高了部分出口产品退税率至 5%、13%、15%、17%四档。此后,外贸出口连续三年大幅度、超计划增长带来了财政拖欠退税款的问题 [31]。2004 年 1 月 1 日起国家第三次调整出口退税率为 5%、8%、11%、13%和 17%五档。

2005年进行了第四次调整、2007年7月1日执行了第五次调整的政策, 调整共涉及 2831 项商品, 出口退税率变成 5%、9%、11%、13%和 17%五档。

2008 年 8 月 1 日至 12 月 1 日四个月期间进行三次调整,2009 年第一季度又进行了三次大调,最终提高部分商品的出口退税率,包括玻璃制品、纺织品、服装、碳酸钠等化工制品、部分钢铁制品等。其中,中国纺织企业出口退税从原来的15%上调至16%。

第十二次调整在 2010 年 6 月 22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发了《关于取消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的通知》(财税[2010]57 号),自 2010 年 7 月 15 日起取消部分钢材、酒精、部分农药、医药、化工产品、塑料及制品等的出口退税。

可见,我国的出口退税政策波动性大。

而政策调整频繁与出口退税立法层次低也有一定关系。自 1985 年以来, 我国关于出口退税的政策和制度已经在不断的完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税 收征收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有与出口退税相关的规定,但 这两部法更多的是以对出口偷税骗税的惩罚规定为主,如《征管法》第六十 三条和第六十六条、《刑法》第二百零一条规定等,都没有具体涉及到出口退 税业务的管理规范。目前我国出口退税的最高规范性文件是国家税务总局 2005 年颁发的《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经过八年以来一系列的补充、调整、修改,已经形成以行政规章为主的出口退税制度,但这些制度又是以财政部、国务院、国家税务总局等部门分别或联合作出的通知、公告、规定、办法、条例等规范性文件为基础建立的,并没有形成一部专门的法律。

几个部门均有资格对出口退税做出规定和解释并不利于出口退税的管理,难以理清一系列规范性文件之间的关系,也导致出口退税政策的调整与法律调整相比多了一点随意性。而退税政策调整过于频繁会使出口企业应接不暇,影响出口退税政策的目标实现;也不利于各级征退税机关和工作人员学习、熟悉、掌握政策内容,影响工作效率;另一方面,政策频繁的变动也会影响政策的透明度,有悖于世贸组织的透明度原则,因此出口退税的法制建设迫在眉睫。

5.1.2 综合退税率的经济调节作用有待进一步提高

从外部因素看,世界经济处于下行周期,复苏步伐缓慢,美日经济的好转未能持续,欧元区经济低迷,德国、法国经济出现萎缩迹象,新兴市场面临的增长困境日益凸显。从国内因素看,2013年4月中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为50.6%,连续7个月高于50%,但指数较上月回落0.3个百分点。4月PMI中新订单增速回落,企业购进指数也大幅回落,表明制造业对原材料需求下降强烈,并呈下降趋势,说明需求和就业人数都在下降。

目前,企业订单不足,劳动力成本和资源成本不断上涨,盈利空间大大减小,部分企业面临停产和倒闭风险,在面对新兴市场竞争时,我国劳动力亦不再具有成本优势。产品价格是赢得出口订单的关键,而目前,我国出口退税率在 14%~15%之间,因此部分出口产品仍有超过 2 个百分点的上调空间。

5.1.3 退税负担机制不完善

1994 年我国税制改革后才形成了现行税制和财政体制。在 1994 年至 2003 年期间,尽管退税方法有所不同,但出口退税均由中央完全负担,沉重 的退税负担给中央财政带来巨大的压力。2000 年至 2003 年期间,中央财政

准备的出口退税资金满足不了出口贸易急速增加的需要,造成欠退税款不断 累积,总量越滚越大,至 2003 年年底中央累计欠退税达 2019 亿元人民币。 在 2003 年, 我国部分出口企业不能及时拿到应得的退税款, 出口退税成了 "吊在半空的馅饼",看得见、吃不着,不仅影响我国的外贸出口和税收秩 序,而且也对我国的经济发展和政府的形象造成不利影响。于是,2004年, 新的出口退税机制开始实行,超基数部分应退税额由中央和地方按 75:25 比 例共同负担。中央的财政负担减轻了, 却影响了各地方政府鼓励出口的积极 性,尤其是出口增长快的地区相较于其他地区面临着更大的财政压力。于 是,2005年,出口退税负担机制再一次调整为中央地方按 92.5: 7.5 的比例 负担,减轻了地方财政压力。但 92.5: 7.5 的负担比例只是短暂性的政策,如 果出口形势、中央财政的收支情况发生变化,这个比例可能又需要再调整。 政策调整太频繁,会使地方政府产生分担更低比例的心理预期,不利于促使 地方政府按时退税。而且,各大省份在执行退税政策时都按照"谁出口,谁 退税"的原则,把退税指标分配给下属的市、县、乡政府。而不同级别不同 地区的政府财政状况不同,这就会导致有些地区出现新的欠退税情况,不利 于我国出口的持续健康发展。

5.2 对于我国出口退税的政策建议

5.2.1 提高出口退税立法层级

西方各国都有比较完善的出口退税法律体系,使本国出口退税的法律规范具备一定的稳定性,也为本国的退税工作提供法律保障。我国也应提高出口退税立法层级,将出口退税管理制定成法,明确规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有的出口退税权利的细则,包括税率、优惠条件、退税主管部门、退税程序、管理办法和相关法律责任等,提高相关部门工作规范。只有以法律形式对规范出口退税业务,才能避免各部门单独对出口退税政策作出调整,解决我国出口退税率调整过于频繁的问题,使出口退税政策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也能使政策透明化,更能保障出口企业的合法权益,保障我国出口贸易健康发展,也利于保持规范、高效、严格的财政资金运行机制。

5.2.2 合理使用综合退税率

如果能够上调出口退税的综合退税率,相当于降低企业成本,要么增加

企业利润,要么提高企业竞争力。因此,国家应积极作为,采取综合性举措,考虑通过提高出口退税率,形成政府和市场的双轮驱动效应,帮助企业抵抗风险,渡过非常时期,促进企业出口的积极性。比如,采取措施稳定东部沿海出口增长,在中西部地区扩大税收优惠政策空间,培育具有竞争力的产品,例如农产品等。

同时,通过调整不同产品的退税率来发挥退税政策调整出口贸易结构的作用,建立鼓励与限制并重的出口调控机制,如进一步提高高新技术产品和我国拥有较多知识产权的 IT 产品等的退税率,降低或取消"两高一资"(高能耗、高污染、资源性)出口产品的退税率,鼓励环保节约型产品出口,达到优化出口产品结构,提高资源利用率,促进经济产业结构调整的效果。

5.2.3 改善出口退税分担机制

为了保证出口退税分担机制顺利落实执行,不给地方政府带来过大压力,影响其促进出口的积极性,必须要拿出一套公平有效的机制,解决现存的问题,同时也要防止出现新的问题。由于退税完全由中央承担会导致中央政府财政压力过大,而中央和地方政府共同承担退税负担又会对出口贸易有抑制作用,所以出口退税负担应由中央政府承担绝大部分。比如,由中央核定地方政府负担的出口退税占总财政的比重,超过部分由中央财政专项转移支付解决;再比如,将进口增值税列为中央地方共享税,按退税分配的比例对地方政府进行转移支付,作为地方负担出口退税的专项款,减轻地方财政压力;又或采取"先退后分"的方法,将国内生产销售环节和进口环节取得的增值税收入先收入中央,在减除出口退税等支出后,再与地方分配,分配比例可再行决定,通过税制结构建设来弥补地方政府的减收部分。

同时,合理确定地方分担出口退税的比例,解决地区间负担不均衡的问题及个别地方财政出口退税资金不及时到位的问题,促进外贸出口与经济的持续健康协调发展。进一步规范地方出口退税分担办法,要求各地自行制定省以下出口退税分担办法但不得将出口退税负担分解到乡镇和企业,也不得采取限制外购产品出口等干预外贸正常发展的措施。

第6章 结论

出口退税政策是符合国际惯例的通行做法,对于出口贸易的影响显著, 实行出口退税有利于为企业出口创造公平的竞争环境,增强出口企业的积极 性,促进出口贸易。

本文通过对出口贸易额与出口退税政策主要调节手段等因素的研究得出以下结论:

- (1)出口退税政策对于我国出口贸易产品结构、出口贸易方式有较强的调节作用。
- (2)我国出口退税额与出口贸易总额确实有显著的正相关关系,出口退税额每提高 1%,出口贸易额将增加 0.19%。
- (3)出口退税率的提高,将对出口贸易额产生抑制作用,且此抑制作用 比出口退税额的积极作用影响更大。
- (4)与中央政府承担全部退税相比,中央和地方共同承担出口退税会对出口贸易产生负向的边际贡献。

因此,进一步完善我国出口退税政策,调整我国出口退税率并保持基本稳定,充分发挥出口退税率调节出口结构的作用,完善出口退税负担机制,对保持外贸持续稳定发展将发挥积极作用。在具体操作中,还应该简化出口退税手续,加快出口退税进度,确保及时足额退税,缓解企业资金紧张状况,才能将出口退税政策落到实处,促进出口贸易持续健康发展。

致谢

本文是在 XX 老师的悉心指导下完成的,从论文的选题、研究角度的切入、观点的形成、资料的收集、研究方法的选用、论文的写作修改和完善,直到最后定稿,整个过程都凝聚着 XX 老师大量的心血。XX 老师渊博的学识、严谨的治学态度深深的影响着我,老师高尚的人品、谦虚的美德更让我钦佩, XX 老师的谆谆教诲将使我受益终生。谨在此论文定稿之际,向 XX 老师致以最衷心的谢意!本论文的完成,离不开他的悉心指导和孜孜不倦的教诲。

在论文的修改、评阅和答辩的过程中,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的XX 老师、XXX 老师、XXX 老师、XXX 老师都给予了耐心细致的指导和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还要感谢一起快乐的渡过大学四年时光的 09 级的每一位同学,在这几年的相处过程中,我们一起成长,互相帮助,正是由于你们的帮助和支持,我才能克服一个个困难和疑惑,顺利完成本论文。

最后,谨向培养我的北京理工大学管院和所有关心、帮助和支持我的老师、同学和朋友们表示最真诚的谢意!

XXX

2013年5月

参考文献

- [1] 布阿吉尔贝尔. 布阿吉尔贝尔选集[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4.
- [2] 刘景. 中国出口退税政策的绩效评价[D]. 天津: 天津财经大学, 2009.
- [3] 亚当·斯密. 国富论[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72.
- [4] 大卫·李嘉图. 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76.
- [5] 理查德·马斯格雷夫. 比较财政分析[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6.
- [6] Chao C, Chou W L, Yu E. Export Duty Rebates and Export Performance_ Theory and China's Experience [J]. Journal of Comparative Economics. 2001(29): 314-326.
- [7] Chen C, Mai C, Yu H. The effect of export tax rebates on export performance_ Theory and evidence from China[J]. China Economic Review. 2006(17): 226-235.
- [8] Lanehoviehina E. A Model for Analyzing Reforms in the Presence of Duty Drawbacks[J]. Gtap Technical Paper. 2003(11): 21-28.
- [9] 邓子基. 关于出口退税问题的思考-兼评新的出口退税政策效应[J]. 涉外税务. 2003(12): 8-12.
- [10] 邓力平. WTO 下的中国税制:寻求中性与非中性结合的新形势[J]. 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 2001(1): 15-22.
- [11] 杨之刚,崔孟修. 加入 WTO 后促进企业出口的财税对策[J]. 财贸经济. 2003(2): 36-41.
- [12] 马玉瑛. 我国实行出口退税问题的探讨[J]. 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0(4): 13-18.
- [13] 陈金华. 我国出口退税制度述评[J]. 商场现代化. 2008(29): 11.
- [14] Liu. B J W. Duty Rebate and Technology Upgrading[J]. Taiwan Econ Rev. 1998(26): 145-160.
- [15] 隆国强. 调整出口退税政策的效应分析明[J]. 国家贸易. 1998(7): 22-24.
- [16] 李万甫,马衍伟. 提高出口退税率的政策效应分析[J]. 涉外税务. 2000(12): 46-49.
- [17] 俨选晨,夏鸣. WTO 与我国出口退税制度的完善[J]. 涉外税务. 2001(2): 19-23.
- [18] 张友仁. 出口退税与出口促进:完全信息静态博弈分析[J]. 科技进步与对策. 2003(4): 113-114.
- [19] 卞咏梅,梁静溪. 出口退税的经济效应分析[J]. 科技与管理. 2009(3): 88-90.

- [20] 邱启东. 出口退税政策对中国出口及经济增长影响之实证研究[D]. 苏州: 大学 苏州, 2009.
- [21] 张冰新. 政府在林业可持续发展战略中应扮演的角色[J]. 调研世界. 2008(6): 40-42.
- [22] 宋宗静. 我国出口退税的研究 [D]. 北京: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2002.
- [23] 席梅军. 我国出口退税制度改革探究[D]. 苏州: 苏州大学, 2007.
- [24] 赵红娟. 出口退税制度对我国经济影响研究[J]. 现代经济. 2008(12): 5-6.
- [25] 苏金磊. 论出口退税在国际金融危机中的作用[J]. 北方经济. 2009(11): 82-84.
- [26] 赵春玲, 周真. 出口退税对我国不同行业出口额的影响的实证分析
- [J]. 企业导报. 2010(4): 11-12.
- [27] 杨晓明. 出口退税新机制的经济效应分析-以浙江省出口企业为例[J]. 国际商务. 2007(1): 30-34.
- [28] 邱韶昆. 论我国出口退税法律制度的完善[D]. 长春: 吉林大学, 2009.
- [29] 黎孝先,王健.国际贸易实务(第五版)[M].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11.
- [30] 陈勇. 我国出口退税政策的外贸出口效应分析与对策[D]. 成都: 西南财经大学, 2012.
- [31] 王文成. 我国出口退税政策调整与资源环境相关性研究[D]. 长沙: 湖南大学, 2009.
- [32] 张捷. 出口退税政策对出口贸易的影响分析[J]. 国际商贸. 2012(16): 209-210.
- [33] 路平. 有效利用出口退税政策促进对外贸易健康发展[J]. 经济研究导刊. 2011(18): 16-18.
- [34] 陈入嘉,袁杨璐. 浅析出口退税调整的原因及对我国对外贸易的影响[J]. 中国商贸. 2011(15): 205-206.
- [35] 陈兆春. 对我国出口退税政策调整的思考[J]. 新疆财经. 2011(3): 59-63.
- [36] 刘桂芝. 浅析出口退税上调对我国外贸的影响[J]. 中国商贸. 2010(14): 189-190.
- [37] 赵静思. 论出口退税政策与我国对外贸易的关系[J]. 中国商贸. 2010(10): 174-185.
- [38] 代抗. 出口退税政策改革对出口贸易的影响及其对策研究[J]. 现代商业. 2009(6): 26-27.
- [39] 赵丹. 出口商品结构与产业升级互动关系研究[J]. 商业时代. 2008(28): 86-87.
- [40] 张跃莘. 我国出口退税的经济效应分析及政策建议[D]. 南京: 南京理工大学,

2012.

- [41] 朱尔佳. 我国出口退税对出口贸易的影响分析[D]. 杭州: 浙江大学, 2012.
- [42] 刘永超. 出口退税调整对出口贸易的影响及对策[D]. 长沙: 湖南大学, 2010.
- [43] 张益坚. 出口退税对我国对外贸易的支持效应研究[D]. 长沙: 长沙理工大学, 2010.
- [44] 屠庆忠. 对我国出口退税实践的理论分析与经验研究[D]. 北京: 中国农业大学, 2004.
- [45] 闫晓萍. 出口退税的政策目标选择及其发展含义[J]. 辽东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1(11): 43-48.